

通化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21 年预算数
合 计	116.34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
2、公务接待费	
3、公务用车费	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77.13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	39.21

说明：

1、“2021 年预算数”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0个预算单位。

2、“2021 年预算数”的实有人员 98 人，其中：在职人员 70 人，离退休人员 28 人。